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周口市综合治税信息共享平台（二期扩容）

项目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5-83

2025 年 8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24
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2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签订指引、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3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周口市综合治税信息共享平台（二期扩容）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9 月 1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5-83

项目名称：周口市综合治税信息共享平台（二期扩容）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10.25万元

最高限价：110.25万元

包划分：1 个包

包号	包名称	包最高限价万元
1	周口市综合治税信息共享平台（二期扩容）	110.2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周口市综合治税信息共享平台（二期扩容）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日内开发、上线正式运行。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项目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采购预留金额（110.25 万元） 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网页查询扫描件, 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8月20日至2025年8月27日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方式: 供应商请在网站自主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 (zkzf 格式) 及资料, 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提交响应文件, 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售价: 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9月1日10点00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

五、开启 (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 2025年9月1日10点00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周口市财政局

地址：周口市太昊路中断

项目联系人：张颖

联系方式：1583868119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项目联系人：王硕 联系方式：0394-8106517、13525741688

3. 监督单位：周口市财政局

联系方式：0394-8106976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025 年 8 月 20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内 容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周口市综合治税信息共享平台（二期扩容） 采购内容：周口市综合治税信息共享平台（二期扩容） 采购人：周口市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2.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见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3.	报价费用	无论报价和磋商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需承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及磋商有关活动的全部费用。招标组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	响应文件语言	中文
5.	报价货币	人民币
6.	报价范围及说明	报价包括本项目所招标的服务、保险、税费、验收等（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7.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 60 日内有效
8.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并提供相关文件或资料，本磋商文件第三部分要求的文件和资料也须一并提供。供应商还可根据自己的理解，提供其他必要的技术响应、样本资料及附件；
9.	响应文件封面要求	无
10.	响应文件份数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
11.	响应文件装订和密封要求	无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以网上公告的方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

		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
1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年 月 日上午 （见磋商公告）
14.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网址：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网址 http://jyzx.zhoukou.gov.cn ）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15.	磋商时间	年 月 日上午 见磋商公告
16.	磋商程序和内容	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
17.	授予合同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8.	签订合同	1) 接到成交通知书 30 天内，成交供应商应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 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的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主要内容。
1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
20.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日内开发、上线正式运行。
21.	付款方式（要求详细填写）	签订合同后 10 日内买方支付卖方 60%，系统上线并验收后买方支付卖方剩余 40%尾款。
22.	勘察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组织。
23.	报价	一次报价
24.	本项目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所述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2 “采购人”：周口市财政局

2.3 “供应商”系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服务”：系指本项目所采购的服务及其他要求等。

2.6 “法定代表人”系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其他组织或个体经营者参加竞争性磋商会的，指营业执照上注明的负责人或经营者。

2.7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8 “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

- （1）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满三年的除外）；
- （2）被各级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 （3）被各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4) 被各级法院列入失信名单的（已依法解除的除外）；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采购预算

3.1 本次采购预算：见公告。

4. 合格的供应商

4.1.1 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详见第一部分供应商资格条件）

4.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4.1.3 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未被纳入本地黑名单且未存在不诚信记录；

4.1.4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4.2 供应商需提供售后服务体系与承诺。

4.3 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及项目要求的其它条件，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4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关竞争性磋商的规定。

4.5 凡通过磋商小组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均为合格供应商。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竞争性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供应商如认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

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竞争性磋商会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5.3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用以阐明的采购需求、采购程序和合同格式等的规范性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 （2）供应商须知；
- （3）采购需求；
- （4）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 （5）合同主要条款。

6.2 供应商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和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的情形，应立即与采购人联系解决。如果供应商因未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供应商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无异议，出具无异议确认书。确认书作为资格审查资料。

6.3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4 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提交（接收）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相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个日前，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以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顺延提交（接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8. 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承诺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否则其响应性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8.2 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性文件没有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理由。

8.3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性文件被拒绝。

9. 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9.2 供应商使用其他语言的，以中文翻译为准。

9.3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0.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性文件由资格性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他材料三部分组成。具体内容和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11. 响应性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性文件，不得缺少、留空或私自更改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2. 竞争性磋商报价

12.1 报价包括所投服务、保险、税费、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

12.2 经过磋商后进行的报价为供应商的最终报价。

12.3 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12.4 最终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

12.5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3.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13.1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为自竞争性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4.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响应性文件中凡是要求签署和加盖公章处均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人（供应商）行政公章，不包括专用章。

14.2 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

14.3 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详细描述的资料。

15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四、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上传；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均不再提交。在解密投标响应开始时30分钟内进行解密，超时视为放弃递交响应文件。

注：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网上响应文件，投标无效。

供应商须使用单位CA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远程解密，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远程在线解密会员端操作手册操作指南》。

16.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6.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性文件在

会员系统成功上传，递交（接收）地点为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地址。

16.2 若采购人推迟了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7.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已上传的响应文件进行撤回补充、修改或撤回，补充、修改之后进行再次上传，再次上传内容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响应性文件的补充、修改文件应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规定进行密封、签署，修改后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

17.3 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性文件：

17.4.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响应性文件的；

17.4.2 响应性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

17.4.3 一个供应商不止递交一套响应性文件的。

五、竞争性磋商

18. 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18.1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18.2 竞争性磋商小组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独立履行竞争性磋商小组职责。

19.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19.1 资格性检查。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性文件中资质证明等进行审查，审查每个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不同投标人在同一台计算机上制作的投标文件为投标文件无效。

19.1.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19.2 符合性检查。对资格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响应性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19.2.1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 （2）响应性文件的完整性；
- （3）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等）。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性文件无效，将不进入竞争性磋商程序。

注意事项：资格性、符合性证明材料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

19.3 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性文件是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竞争性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9.4 重大偏离系指供应商资格条件、采购需求等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单位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9.5 如果响应性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将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不得再对响应性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响应性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19.6 竞争性磋商小组审定响应性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19.7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性文件也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照无效处理（不再参加竞争性磋商）：

19.7.1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19.7.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9.7.3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19.7.4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19.7.5 响应性文件内容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19.7.6 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

19.7.7 响应性文件的内容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或盖章的；

19.7.8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19.7.9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19.7.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复印、加密或者上传的；

19.7.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9.7.1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19.7.13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9.7.14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19.8 在评审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按照无效处理并依据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19.8.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互相混装的；

19.8.2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委托代理人的；

19.8.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19.8.4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

19.8.5 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2	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3	纳税凭证和社保证明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4	财务审计报告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5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格式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7	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和承诺书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8	服务期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9	投标有效期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0	服务技术要求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1	其他实质性要求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2				
13				
14	结论	是否通过审查		

20.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20.1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 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竞争性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20.4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性文件的补充。

20.5 竞争性磋商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0.6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问、澄清。

21. 竞争性磋商

21.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将进入本次竞争性磋商程序。

21.2 竞争性磋商将按照供应商的签到顺序进行。

21.3 磋商内容包括：

21.3.1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合同条款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4 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及其他信息。

21.4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定。

21.4.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

21.4.2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性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1.5 报价

1 一次报价依据是供应商的投标函和开标记。

2. 如有多次报价，资格评审过通后的供应商须使用本单位 CA 锁在网上系统进行二次或多次报价（请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报名系统等待报价），每次的报价由供应商自定，评审小组不作限制，但每次的报价不得高于上次报价（可以等于或

小于)。报价次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开标后请供应商在计算前等待报价，网上报价，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中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相关规定。

六、评定标准

22. 竞争性磋商过程及保密原则

22.1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进行评审。磋商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将从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依次选取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确定中标人。

22.2 对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进行评价。

评标方法：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10 分	投标报价（10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 备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扣除，请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2)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3)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没有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报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报价参与评审。
技术部分 (60 分)	技术要求（40 分） 1、根据招标文件服务需求，加“★”的功能点要求，提供有效完整的系统功能点 demo 界面截图。满分 40 分，每少一个功能点 demo 界面截图扣 2 分，扣完为止。非加★号的功能点要求，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2 项目部署架构（5 分） 系统部署架构满足集中化、微服务部署架构，支持应用和 WEB 集群部署架构，支持横向扩展，横向扩展时不停止对外服务，支持得 5 分，不支持 0 分；（提供相关方案）	
	3、项目过程控制（5 分） 提供项目实施超过预定时间或范围的应变策略方案及风险预案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	
	4、与各区县自建平台进行对接（10 分） 与各区县财政自建平台进行对接，供应商应及时了解熟悉周口市各区县自建平台建设运行情况，承诺中标后免费与各区县财政自建平台进行无缝衔接，提供承诺书和证明材料（可以实现无缝衔接的证明材料）。提供得 10 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30 分)	著作权（5 分）：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厂商，提供下列与本项目服务内容相关的软件产品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一个包含以下任意关键词得 1 分，满分 5 分，不提供不得分。 关键词：涉企资金监管、涉税数据质量校验、涉税指标管理、涉税数据分析、财源地理信息管理、涉税事项审批等；	
	服务能力：（15 分）	

	1、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厂商，提供软件企业证书的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厂商，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5 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厂商，提供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
	本地化服务（6 分）：供应商承诺中标后在项目所在地有售后服务机构，其本地化售后服务机构为供应商或供应商所属集团公司直属分支机构的得 6 分，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方案（4 分） 供应商的售后方案包含：响应情况内容、服务期内维护、服务期外维护。全部满足得 4 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计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2.3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综合得分相同的供应商，报价较低者优先；报价也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2.4 采购人应当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2.5 若供应商的报价高于项目预算，磋商小组有权根据采购人意见及其实际情况，拒绝该报价。

22.6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竞争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竞争性磋商结束后，凡与竞争性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竞争性磋商情况扩散出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22.7 在竞争性磋商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询问其它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成交结果的活动。

22.8 在竞争性磋商期间，采购人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3. 竞争性磋商终止

2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宣布竞争性磋商终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竞争性磋商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4）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成交通知

24. 成交通知

24.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24.2 在发出成交公告后请采购人、中标人登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自行下载成交通知书。

24.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合同授予

25. 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25.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签订政府采购合

同。

2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协议。

25.3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出具承诺书，保证本项目不挂靠、不违法分包，一旦发现挂靠、违法分包等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供应商承诺自愿接受甲方的经济处罚及其他处罚。

25.4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质疑处理

26. 质疑程序及处理

26.1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按照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

26.2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3 质疑供应商行使质疑权时，必须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由过错方提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26.4 质疑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响应性文件中所确定的，如递交质疑者不是响应性文件中确定的委托代理人，须由供应商另行出具授权）以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1) 技术要求

(一) 项目背景

周口市综合治税信息共享平台项目是全市深入开展综合治税，实现涉税信息共享，提升信息治税水平，依法加强税收征管，促进财政增收的有效抓手。自 2024 年我局对综合治税二期项目运行以来，取得了显著成效。二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市本级涉税数据采集系统、市本级涉税信息共享系统、涉税比对分析系统、可视化展示系统、手机端 APP。二期建设主要是市本级单位参与，不涉及各个区县，本次升级扩容建设在二期基础上将建设跨平台数据中枢系统，使综合治税数据在市级和区县互联互通，分享各区县优秀业务模型，打破各区县各自为战局面，对相关业务模型进行升级，调整税收风险分析比对，适应基层单位需求。

(二) 建设目标

本期扩容升级，将二期综合治税系统从财政局迁移电子政务外网，以“信息治税”应用需求为导向，围绕支持提升税源管理和服务水平为目标，采取“一级数据集中、二级部署应用”建设方式，健全市级与区县的业务系统互联互通，通过信息管税、财税增收、优化服务等业务应用需求，充分利用已有的网络基础设施、应用系统、数据资源，结合本地实际，充分吸取各地建设经验，实现全市多点联动的跨部门新型治税模式，实现税收数据全方位分析与监控，有助于提高税收征管精细化管理水平，最终实现政府主导下税收管理的法治、共治和善治。

(三) 建设原则

1、可行性原则：系统的建设要充分考虑政策、技术、经济、实施等各方面的因素，必须切实可行。

2、实用性原则：实用性是系统的基本要求也是最高要求，系统建设过程中应做到一切面向应用，要根据税源管理的真正需要确定系统的规模、采用的技术及实施的方式。

3、可靠性原则：在技术上应该优先考虑系统的可靠性，其设计要在安全、容错和备份以及异常处理等方面予以充分考虑，以保证系统具有良好的运行状态。

4、先进性原则：采用适用时代的技术。

5、安全性原则：信息资源必须受到保护，防止未经授权访问和破坏信息完整性的可能性，必须认真考虑对于数据的损坏或安全机制的破坏所带来的威胁。

6、规范性原则：设计时要注意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采纳与使用，系统设计要确定标准代码和标准信息分类编码，规定各系统之间数据交换的统一接口，保证系统的统一性和完整性。

7、易维护性原则：要根据具体情况具体设计，采用易于管理和维护的系统。

（四）系统软硬件配置清单

一、软件部分

1、数据采集系统扩容升级，建设市、县一体化数据中枢平台，采取“一级数据集中、二级部署应用”建设方式。

★迁移周口市综合治税信息共享平台，从财政专网迁移到电子政务云上，扩容升级原先系统，满足一级数据集中，二级部署应用，具体指全市一套数据后台，应用的范围包括市、县(市、区)两级层面。数据分级授权、分级管理，满足市本级及下辖县(市、区)个性化综合治税需求。

★新增市本级数据数据采集：在原来二期基础上，新增 38 家职能单位的 85 个模版数据，支持设置模板，支持报送周期调整月、季度、年调整。具备统计功能，按月统计每个模板数据量。支持 EXCEL2018（XLSX 文件）的方式进行数据报送支持覆盖追加数据，支持零报送。

★创建指定数据空间，满足区县数据交换要求，对接部署在非电子政务外网的各区县系统，各区县将数据打包后，上传到指定空间，系统具备解析，并进行同步更新功能。对部署在电子政务外网的各区县系统，满足接口方式进行数据获取。

2、涉税比对分析系统

★针对投资者对居民企业非货币性资产投资、增减投资额涉及税收风险分析

（1）投资者非货币性资产投资股权风险分析：单位投资者非货币性资产投资行为可能导致发生未按规定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风险。个人投资者非货币性资产投资行为可能导致发生未按规定申报缴纳财产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风险。

（2）增加出资额风险分析：被投资企业可能发生已到位认缴出资额未按规定计入实收资本，导致未按规定申报缴纳印花税风险。

（3）减少出资额风险分析：单位投资者减资风险，单位投资者可能发生未按规定将撤回或减少的投资所取得的资产确认为投资收回收益或股息所得，导致未按规定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风险。个人投资者减资风险。个人投资者可能发生未按规定

申报缴纳财产转让个人所得税风险。被投资企业可能发生未按规定办理全员全额扣缴申报风险。

★公司股权转让（重组）风险分析

（1）单位投资者股权转让风险。单位投资者可能发生未按规定申报缴纳股权转让企业所得税风险。

（2）个人投资者股权转让风险。股权转让方可能发生未按规定缴纳股权转让个人所得税风险。股权受让方可能发生未按规定代扣代缴股权转让个人所得税风险。

（3）股权转让方和股权受让方可能发生未按规定申报缴纳产权转移书据印花税风险。

★利用各行业能耗、用工对税负值明显偏低的企业作税收风险预警

全市工业企业能耗数据，利用各行业企业的财务数据、税收数据、用工、能耗等数据计算各细分行业的平均税负值，结合单体企业与行业平均税负值对照，可以展示各企业在细分行业中的税负水平、与行业平均水平的偏离值，对税负值明显偏低的企业作税收风险预警。

★建筑企业税收风险一体化系统

对审批流进行管理，从立项信息，批复信息，项目招标（合同）信息，项目施工信息，项目竣工验收信息进行流程化管理

（1）满足新录入，修改，删除发改委不掌握的项目立项信息。与发改委导入项目立项信息进行合并。展示所有项目立项信息，项目立项信息与 批复、招标、施工、竣工信息进行绑定，也可以解绑。

（2）满足新增，修改，删除职能部门不掌握的项目批复信息。与职能部门导入项目批复信息进行合并。展示所有项目批复信息，项目批复信息与立项、招标、施工、竣工信息进行绑定，也可以解绑。

（3）满足新增，修改，删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掌握的项目招标（合同）信息。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换来的项目招标信息进行合并。展示所有项目合同信息，项目合同信息与立项、批复、施工、竣工信息进行绑定，也可以解绑。

（4）满足新增，修改，删除各个行政部门不掌握的施工信息。与行政部门交换来的项目开工信息进行合并。展示所有项目开工信息，项目施工信息与立项、批复、招标、竣工信息进行绑定，也可以解绑。

(5) 满足新新增，修改，删除各个行政部门不掌握的竣工信息。与行政部门交换来的项目开工信息进行合并。展示所有项目竣工信息，项目竣工信息与立项、批复、招标、施工信息进行绑定，也可以解绑。

对资金流进行管理，从项目造价预算、分包信息、发票信息、付款信息，进行流程化管理。具体要求如下：

从审批流程中批复信息中获取项目造价预算。对无法获得项目造价信息或者造价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可以进行录入，修改。项目造价预算可以与分包，付款，开票，纳税信息进行绑定，也可以解绑。

录入项目分包信息，关键信息有分包商名称，分包商社会信用代码，分包金额。项目总承包商可以与分包进行绑定，也可以解绑。

从税务部门金三系统中获取总包商、分包商的发票信息，对交换来的发票信息，按项目进行进行拆分，拆分后的开票金额，纳税金额，与项目造价信息，分包信息进行绑定和解绑，展示项目开票，纳税信息。

3、新建税源地理信息系统

基于地理信息平台开发涉税地理信息应用，在电子地图上对纳税人、税源信息、纳税信息等进行直观标注展示，协助税务部门对纳税人及涉税信息的查询与管理。

★地图定位管理批量、单个实时维护企业在电子地图上基本信息，实时根据企业注册地址（经营地址），进行企业经纬度自动更新。对地理位置无法自动更新的，可以在地图上选点，确定企业位置，并记载相应经纬度。定位位置的修改，重新定位，并在对应日志中记载修改过程。

★地图展示功能：基于地理信息平台开发涉税地理信息应用，输入纳税人名称，在电子地图上对纳税人、税源信息、纳税信息等进行直观标注展示。可以选择行业，行政区划，税收金额区间，直观反应区域税源区域数量分布位置，税收总金额、企业数量等信息。提供地图的放大缩小、拉框、漫游、测距、测面、全图等基本操作。

二、硬件部分

序号	名称	配置要求	数量	备注
1	台式机	单价不得高于 5000 元/台。配置不低于以下要求： CPU: 不低于兆芯 KX-u6780A 性能 CPU，内存≥16G，硬盘≥512G，显卡≥2G 独显，操作系统：银河麒麟操作系统，显示器≥23.8 寸。	2 台	

三、电子政务云资源租用

租赁云资源服务器 3 年，需求如下：

移动 AFP 端服务器配置：国产操作系统，cpu $\geq$ 8 核，内存 $\geq$ 16G，高速存储 $\geq$ 160G；（数量：一套）

应用及数据库：国产操作系统，cpu $\geq$ 16 核，内存 $\geq$ 32G，高速存储 $\geq$ 320G；（数量：二套）

云服务器应满足以下安全要求：

名称	功能描述及要求	其他要求
安全资源池管理平台	安全资源池管理平台集成等保安全类、密码安全类等安全能力，为用户提供一站式云安全综合解决方案。	★提供 CSA 云安全联盟颁发的 CSA CSTR（增强级）认证证书和公安部三所颁发的《云计算产品信息安全认证证书》，产品名称需包含“云安全管理平台”，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和官网查询截图。 http://www.mctc.org.cn/plus/list.php?tid=121 ★提供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国测信息安全服务资质-云计算安全类（一级）证书复印件和官网查询截图。 http://www.itsec.gov.cn
主机安全	主机安全及管理系统可向用户提供主机系统防护与加固、主机网络防护与加固等功能，产品具备业界领先的勒索病毒专防专杀、东西向流量微隔离、补丁修复、外设管控、文件审计、违规外联检测与阻断等主机安全能力，全面提升终端安全防护水平。	每租户 20 台主机防护，满足 3 级等保主机安全要求
日志审计	日志审计产品通过对客户网络设备、安全设备、主机和应用系统日志进行全面的标准化处理，并进行全维度、跨设备、细粒度的关联分析，透过事件的表象真实地还原事件背后的信息，从	满足 3 级等保日志审计要求，每租户 20 个资产接入

	而协助用户全面审计信息系统整体安全状况。	
数据库审计	数据库审计产品可以帮助用户实现对进出核心数据库的访问流量进行数据报文字段级的解析操作，完全还原出操作的细节，并给出详尽的操作返回结果。以可视化的方式将所有的访问都呈现在管理者的面前，数据库不再处于不可知、不可控的情况，数据威胁将被迅速发现和响应。	每租户 2 个数据库实例，2000TPS；满足 3 级等保数可在云环境操作系统中安装软件代理
漏洞扫描	漏洞扫描产品是一款融合安恒信息多年在信息安全漏洞挖掘、渗透测试技术研究和漏洞检查方法的最佳实践基础上，集主机安全扫描、网站安全扫描、数据库安全扫描、弱口令发现和基线配置核查于一身的检测类安全产品，通过提前发现系统的安全隐患从而帮助用户提高网络安全防护性能和抗破坏能力。	网站、系统、数据库、基线扫描，每个模块支持每租户 20 个 IP 地址，满足 3 级等保漏洞扫描要求
防火墙	下一代防火墙以用户识别、应用识别为基础，结合多路径并行处理的用户识别、应用识别和安全检测引擎，提供应	每租户 $\geq 100M$ 吞吐量，包含 FW/IPS/AV 模块，满足 3 级等保防火墙要求

	用层防火墙、入侵防护、防病毒、反 APT、VPN、智能带宽管理、多出口链路负载均衡、内容过滤、URL 过滤等多重安全功能，实现对用户、应用和内容的深入分析，为用户提供高性能、可视化、精准有效的应用层一体化安全防护。	
WEB 应用防火墙	Web 应用防火墙，用于防护 SQL 注入、XSS、命令注入等各类 Web 攻击和威胁。通过结合机器学习、智能语义分析等优势技术，为用户的网站系统构建一道安全的屏障。	每租户云 web 应用防火墙低阶版本提供 1 个域名(域名:IP+端口)的 web 防护;每租户网络吞吐 100Mbps,满足 3 级等保 WEB 应用防火墙要求
网页防篡改	网页防篡改产品通过采用多层次、多方位、全智能化的安全防范机制，全面保护用户站点安全，为站点提供高性能、高可靠的安全保护机制。	每租户云 web 防篡改低阶版本提供 1 个 web 目录的防篡改能力，满足 3 级等保网页防篡改要求
堡垒机	堡垒机为用户提供云主机资产的运维审计功能，产品覆盖 SSH、RDP、VNC、Telnet、FTP/SFTP 等多种协议，支持通过浏览器 Web 页面和本地 C/S 客户端工具的方式访问主机，从而实现事前授权、事中监察、事	支持每租户 20 资产管理，20 并发字符，满足 3 级等保堡垒机要求

	后审计等完整的运维闭环。	
安全通道服务	安全通道服务是为防止业务数据在网络传输中被窃取、篡改而开发的密码安全服务，遵循国家密码管理局《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具有采用国密标准的密码算法、集认证以及传输加密于一体、同时支持点对网与网对网部署三大特点。	每租户远程接入用户数量 50 人
安全认证服务	安全认证网关为网络应用提供基于数字证书的高强度身份认证服务、高强度数据链路加密服务，可以有效保护网络资源的安全访问。支持基于 HTTP、HTTPS 的 B/S 应用，支持 SM1、SM2、SM3、SM4 等多种国产密码算法，提供安全、完善的密钥管理机制，自身具备较强的安全防护能力。	每租户认证用户数 50 人
数据加解密服务	数据加解密服务融合了数据存储加密与完整性校验两大核心功能，为用户提供全面的数据安全保护。该项服务专为数据防篡改和存储安全而设计，通过先进的密	每租户字段级加解密速率 50Mbps

	码学技术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和机密性。在使用时，数据加解密服务通过向业务系统提供完善的服务接口，基于 SM4 算法，对存储的关键数据实现字段级加密，通过密文存储确保关键数据的机密性；同时通过 HMAC-SM3 算法，服务会计算并验证数据的 HMAC 值，通过定期比对，及时发现并防范任何数据篡改行为。	
签名验签服务	签名验签服务是一项面向协同签名服务场景以及不可否认性场景开发的密码安全服务，其对数字签名以及验证接口进行封装，并按照一定接口规范提供给各个信息系统。	每租户签名速度 2000 次/秒，验签速度 1000 次/秒
密钥管理服务	密钥管理服务面向业务应用所使用的密钥，提供包括密钥生成、分发、存储、使用、更新、归档、备份、恢复和销毁等全生命周期的管理。	每租户密钥请求并发 200 次/s
协同签名服务	协同签名服务是专门针对终端数据加密中私钥如何安全存放这一关键问题，结合门限算法和 SM2、SM3、SM4 国密算法设计的一款安全私钥分	每租户协同签名 200 次/秒，密钥请求并发 200 次/s

	量托管、协同签名的密码安全服务。	
--	------------------	--

（五）等保测评

项目建成运行后，成交供应商（具备网络安全等级测评资质或委托具备网络安全等级测评资质的公司）须对建设项目二期及升级扩容系统进行安全二级等保测试。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 号）、《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8）、《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整改工作指导意见》（公信安[2009]1429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对建设项目二期及升级扩容系统进行安全二级等保测试，出具安全等级测评报告，并协助招标人完成被测系统在当地公安机关的定级、备案工作。

（六）其他技术要求

1、开发语言及工具

要求用 Java 进行基于 B/S 结构的应用系统开发，使用的技术包括 Jsp、Javascript、Javabean、Servlet、xml 等；不接受 J2EE 以外的架构，开发 J2EE 时，允许引入相关的新技术；系统应该在不需要人工干预的情况下支持负载变化。

2、界面

系统操作必须具备有一个良好的交互界面，布局合理，字体色彩协调，结构合理，遵循通用规范。

3、技术文件中应包含下列内容：

3.1 技术解决方案（其中必须包含系统设计原则，技术路线、架构设计、网络设计、安全设计、性能指标设计）；

3.2 项目功能需求分析；

3.3 项目实施方案（必须包括项目进度计划、各阶段任务描述实施方案、项目管理体系文档模板）；

3.4 项目质量保障方案（项目风险预防控制方案、项目过程管理方案、项目文档管理方案）。

3.5 其他方案：项目测试方案、项目培训方案、项目验收方案、项目售后维护方案、项目团队人员配备方案（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组成人员名单、职务、学历、经历等情况等）。

（七）培训

培训的目的是为了使本系统各类用户了解、掌握本系统所涉及的各种技术，更有效和更全面地应用、管理系统。对于一般工作人员，应能灵活使用操作本系统，对于系统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要能够达到独立操作、分析、判断、解决、排除系统一般故障问题。

1、培训内容

（1）为涉税单位进行数据采集培训。

（2）为采购人等业务部门进行税源风险分析，财政智能分析培训。

（3）培训内容应包括所提供系统的结构、使用、维护等各个方面，并提供全套培训教材和培训课程计划表。

2、培训要求

投标人应保证提供有经验的教员（主要培训教员应熟悉项目整体架构、功能模块、操作程序等），使招标人相关人员在培训后能够独立地对系统进行管理、使用、维护。

3、培训对象

系统管理员，各科室业务骨干。

4、其他

投标人负责提供培训教员和培训资料，搭建培训环境，培训场地由招标人提供。

5、培训时间和地点

系统培训地点为在周口市财政局，培训场次为不少于三场。

（2）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日内开发、上线正式运行。

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 10 日内买方支付卖方 60%，系统上线并验收后买方支付卖方剩余 40% 尾款。

3、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质量标准：合格，符合现行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5、售后服务基本要求如下：

1）、保证系统 7×24 小时不间断地工作，系统可以长时间可靠稳定地运行。

2）、系统验收通过后一年，项目承建单位应在周口财政局至少指定技术人

员 1 人进行系统维护，常驻人员应为系统开发的主要开发人员。投标人需要出具相应的承诺函。

3）、系统安全体系要求：遵循财政部金财工程的整体安全体系。

4）、在系统验收后一年内提供系统免费升级和维护服务。

6、维护响应等级和时间要求：

等级	描述	响应时间
一级响应	因故障造成系统瘫痪，无法运行	10 分钟内响应
		1.5 小时到达现场（市内最快交通）
		5 小时内解决问题
二级响应	因故障造成影响系统运行	20 分钟内响应
		1.5 小时到达现场（市内最快交通）
		1 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
三级响应	因故障影响系统效率，但系统仍可运行	60 分钟内响应
		1 个工作日内提出解决问题
		2 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
四级响应	任何不涉及严重等级的问题	2 工作日回复

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性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性文件的评价。

重要提示：

1.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性文件时，对于给定格式的文件内容，必须按照给定的标准格式进行填报；对于没有给定标准格式的文件内容，可以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2.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格式 2-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及资格性证明材料

格式 2-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出具此证明书）

同志，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任职务。

特此证明。

附：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2-3

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出具此证明书）

委托人授权（被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委托人的委托代理人，就（项目编号： ）的项目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人：

供应商电子签章：

被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2-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 3

投标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邀请（项目编号： ），
委托代理人（全名、职务）代表 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报价为： 元，
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宣布同意如下：

(1)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并同意本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2)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3)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4) 一旦我们成交，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们完全理解不向未成交人解释未成交理由的义务。

(6)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7)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8) 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电子信箱：

我们保证：

(1) 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 不以不正当手段抵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 不与采购人和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

(4) 不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不正当利益；

(5) 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供应商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4

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最终投标报价 (人民币)	投标总价： 大写：
备注	

供应商电子公章：

备注：

- 1、此表用于开标会唱标之用。
- 2、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格式 5

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					
	...					
	...					
	合计					

供应商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

表中所列内容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要求。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格式 6

技术参数响应表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序号	品名	磋商文件服务要求及其他要求	响应	偏离说明
1				
2				
.....				

(可根据需求自行更改)

供应商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7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供应商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8 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和承诺书

供应商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9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如是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应当必须提供。

格式 10 其他资料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招标文件纳投标保证金后不投标导致废标；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
- （十一）擅自或与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
-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
- （十四）开标后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
- （十五）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设诉材料；
- （十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七）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不诚信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第五章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标准文本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采 购 人：

供 应 商：

合 同 签 订 地：

合 同 签 订 时 间：

合同签订指引

一、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以网上发布内容为准）；
- 2、该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公告内容）；
- 3、该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
- 4、采购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采购单位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或服务商，下同）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纸质或 DP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
- 2、针对该项目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答复（纸质并签章）；
- 3、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
- 4、供应商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供应商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供应商和采购人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三、本合同签订后二个工作日内有采购人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公示。

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 1、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标的服务内容；
- 2、不得以次充优，随意降低服务标准和水平；
- 3、对因客观上采购人采购需求发生变化造成的，应提供采、供双方的纸质备忘录材料；
- 4、在满足验收条件 5 个工作日内通知采购人组织验收；
- 5、供应商应提供需验收服务的清单、标准、达到的水平等量化资料；
- 6、采、供双方约定的验收机构及相关人员组成情况。
- 7、督促采购人在项目验收结束并达到相关要求后一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履约验收”公示。

服务合同内容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财政委托号：_____（财政资金项目必须填写）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_____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的内容、标准、数量和价格：（若服务项目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印章）

服务内容	标准水平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备注：上述服务包含相关设备购置、人员工资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人员培训等费用。

第二条 服务标准（包括达到的水平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服务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要求执行；

乙方提供的服务标准和水平应与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水平相一致。

第三条 服务的方式、方法、地点和期限

1、服务方式：

2、服务方法：

2、服务地点：

3、服务期限：

第四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费用有以下组成:

1、XX 万元;

2、XX 万元;

.....

(二)费用支付方式:

1、XXXX;

2、XXXX ;

3、在支付前甲方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考核或验收,合格的支付相应款 项。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第五条 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该项目是否实行预付款:

实行预付款的条件和比例:

合同款项结算方式和支付比例:

(具体付款方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及采、购双方的具体约定

第六条 验收方法

1.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服务内容,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 甲方应承担项目验收的主体责任。项目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甲、乙双方、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签字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验收人员有不同意见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但在验收报告上应注明不同意见的内容。

3、甲方视情况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4、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涉及社会化服务的项目，甲方将要求社会公众人员参与验收。

检测、验收费用承担方式：

第七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八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九条 履约（或质量）保证金

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以现款的形式提供。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服务方承担。
2. 若确需质量保证金的，质量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5%
3. 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第十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十一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 2、甲方逾期付款的，除应及时补足款项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 3、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 4、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三条 转让与分包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第十四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 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致

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门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 合同纠纷调处

1.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周口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甲、乙双方均有权向本项目具有监管职能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反映对方在合同履约中的违法违纪行为。

第十七条 其他

下列关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某项目（项目编号：某编号）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本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	（公章）	供货人（乙方）：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周口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